

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

——习近平总书记会见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代表激励广大公安民警挺膺担当接续奋斗

习近平总书记28日亲切会见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代表，向他们致以诚挚问候，勉励全国广大公安民警辅警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习近平总书记的亲切关怀和殷切期望，在全国公安机关引发热烈反响，让广大公安民警深感振奋、深受鼓舞。大家表示，习近平总书记亲切会见会议代表为新时代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注入了强大精神动力、工作动力，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履行好维护国家安全和社稷稳定、守护人民幸福和安宁的神圣职责。

全国公安工作会议时隔五年再次召开。五年来，全国公安机关全力以赴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

“习近平总书记亲切会见会议代表是对过去五年工作的充分肯定。新时代公安工作取得的历史性成就，与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分不开的。”会议代表、北京市公安局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局长秦运彪表示，要铸牢对党忠诚的政治灵魂，从政治上建设和掌握公安机关，确保公安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确保公安工作沿着正确政治方向不断前进。

在一个个公安所队和专业警种，广大公安民警通过多种方式收听收看新闻报道，见证这一光荣时刻。

北京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的陈静波和同事们看到相关报道后激动不已。“作为坚守在国门边检一线的移民管理警察，我们感到无比自豪。”他表示，将立足国门边检岗位，以实际行动筑牢国门安全屏障，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和口岸边境稳定。

习近平总书记的勉励让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江苏省南通市公安局刑警支队民警贾东海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要将锋芒对准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各类犯罪，磨砺好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的‘尖刀’‘利刃’，以惩治犯罪、服务群众的实际成效，向

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答卷。”贾东涛说。

基础实，方有百姓安。长期以来，广大基层公安民警扎根基层、服务群众，为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

“总书记和党中央对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的关心关爱，更加坚定了我深耕基层、服务基层的决心。”江苏省苏州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枫桥派出所所长宋巍说，作为一名派出所民警，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创新基层社会治理，不断筑牢国家和社会稳定的基石。

“我要把总书记的殷殷嘱托转化为基层一线的平安实践，锤炼过硬作风、练就过硬本领，立足执勤岗位，用自己的辛勤和汗水，坚决守好道路交通安全底线，守护人民群众平安出行。”四川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民警马明亮说。

全国公安工作会议对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以高质量安

保障高质量发展作出全面部署。

“我们要牢记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不懈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加强城市精细治理，实现高水平安全与高质量发展良性互动，相得益彰。”会议代表、山东省青岛市公安局局长于瑞波说。

“习近平总书记的勉励和鞭策为我们牢牢把握新征程公安工作的前进方向增添了动力。”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教师霍宏涛说，“作为公安科研教育工作者，将聚焦国家和社会稳定风险前沿领域展开攻坚，着力锻造克敌制胜的‘杀手锏’，丰富维护安全稳定的‘武器库’，开发服务为民的‘工具箱’，助推公安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

紧紧围绕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谋划和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新时代公安工作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

“总书记勉励全国广大公安民警辅警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作出新的更大贡献，这要求我们胸怀‘国之大者’、主动挺膺担当。”长江航运公安局荆州分局局长杜学琪说，“我们将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化平安长江建设，依法严厉打击非法捕捞、非法采砂、污染环境、水运物流等犯罪，切实保障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公安部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局局长李剑涛说：“公安食药侦部门将切实把总书记的勉励落实到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实际行动中，不断提高依法打击食品、药品、环境和知识产权领域犯罪的能力水平，为护航美丽中国建设、服务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初心如磐，使命如炬。广大公安民警表示，要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关心关怀，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创造安全稳定政治社会环境，在新时代新征程上为党和人民再立新功。

（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 记者熊丰）

八部门发文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

据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记者赵文君）为推行企业信息变更“一次办”、企业注销“一网办”、开办餐饮店“一体办”，市场监管总局等八部门30日发文，要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行政效能，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

推行企业信息变更“一次办”，从企业视角出发，将企业登记信息变更后的跨部门、跨层级事项变更进行同步办理，实现流程材料优化简化、提升“一网通办”服务能力。

推行企业注销“一网办”，优化企业注销登记。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增加解散公示功能，便利利害关系人了解公司现状。提供税务注销预检服务、完善“照险联办”注销机制、完善“照关联办”注销机制、优化银行账户销户服务、实行公章刻制备案信息同步注销。

推行开办餐饮店“一体办”，对企业设立登记过程中采集的名称、主体类型、经营场所、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等共性信息，及时共享至地方食品经营许可证系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消防监督管理系统等，相关部门不再重复采集。不得擅自增加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材料、增设审查条件，不得擅自将户外招牌设施设置纳入行政审批。

我国出台具体方案 部署疾病预防控制行动

据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记者顾天成）国家疾控局等十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全国疾病预防控制行动方案（2024—2025年）》，提出包括新冠等急性呼吸道传染病防控行动、重点急性传染病防控行动、重点公共卫生干预行动等十大具体行动方案。

方案提出到2025年，现代化疾控体系初步建立，多点触发、反应快速、科学高效的传染病监测预警和应急体系基本建成，卫生健康行政执法体系进一步健全，疾控机构科研能力稳步提升，疾控人才教育培训体系进一步完善。

在新冠等急性呼吸道传染病防控行动方面，方案要求聚焦学校、养老院、社会福利院等重点机构，瞄准“一老一小”重点人群，盯紧节假日和大型活动等关键节点，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及时发现并有效处置聚集性疫情；持续加强公众健康宣教，统筹做好新冠、流感、肺炎、麻疹、百日咳等呼吸道传染病相关疫苗研发和接种工作，进一步提高重点人群免疫水平等。

在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控行动方面，方案要求深化艾滋病社会综合治理和综合干预，遏制经性传播，控制注射吸毒传播，推动消除母婴传播；持续扩大艾滋病筛查和抗病毒治疗覆盖面，提高检测和治疗质量；加强药品供给，落实医保政策，提高治疗可及性，做好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服务的有效衔接，进一步降低结核病、艾滋病、丙肝患者医疗费用负担等。

我国对航空、航天、船舶等领域相关装备、技术和软件等实施出口管制

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 商务部、海关总署、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关于对有关物项实施出口管制的公告5月30日对外发布。公告自2024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

这是记者30日从商务部官方网站获悉的。公告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管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有关规定，为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履行防扩散等国际义务，经国务院、中央军委批准，决定对航空航天结构件及发动机制造相关装备及软件、技术，燃气涡轮发动机/燃气轮机制造相关装备及软件、技术，航天服面罩相关装备及软件、技术，超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相关物项实施出口管制。

覆盖10.7亿人！我国建成世界最大养老保险体系

据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记者姜琳）社会保障是治国安邦的大问题。最新数据显示，截至3月末，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10.7亿人，同比增加1434万人。经过多年稳定发展，中国已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养老保险体系。

我国成功发射 巴基斯坦多任务通信卫星



5月30日20时12分，我国在西昌卫星发射中心使用长征三号乙运载火箭，成功将巴基斯坦多任务通信卫星发射升空，卫星顺利进入预定轨道，发射任务获得圆满成功。

新华社发

李强签署国务院令

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的决定》

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自

公布之日起施行。

《决定》坚持党中央对科技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进一步提高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的权威性和荣誉

性。《决定》共8条，主要规定了以下内容。

一是规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国家科学

技术奖励工作重大事项，按照有关规定报党中央。

二是规定国家科学技术奖获奖者和奖励等级有关决议等事项，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

三是规定国家科学技术奖坚持国家

战略导向，与国家重大战略需要和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紧密结合。

最高法最新意见回应未成年人犯罪防治热点问题 对未成年人犯罪宽容不纵容

新华视点

近年来，一些未成年人严重犯罪案件受到社会各界高度关注，引发对“犯罪低龄化”的广泛讨论。

“问题少年”，何为策？最高人民法院30日发布关于全面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及犯罪防治工作的意见，意见明确，对未成年人犯罪宽容不纵容，标本兼治，惩防并举，教育引导未成年人遵纪守法。

C 家庭监护管教缺失，法院可予以训诫

未成年人犯罪的背后，往往存在管教缺失、监护不力、教育不当等问题。

据最高法介绍，2021年至2023年，全国法院一审审结的涉未成年人暴力案件中，被告人为留守儿童占比22.94%，单亲家庭占比6.95%。许多未成年被告人犯罪前缺失家庭关爱和教育，有的父母对孩子成长中遇到的生理、心理困惑疏于关心。

防治未成年人犯罪，监护人责任重大。

最高法意见明确提出，人民法院在审理涉未成年人刑事、行政案件中，发现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依法履行监护职责、侵犯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或者存在其他因家庭监护管教缺失、不当等可能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情形的，根据情况，对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予以训诫，并可以责令其接受家庭教育指导。

D 找到未成年人犯罪的深层原因

专家普遍认为，相比成年人，未成年人犯罪背后有着更复杂的社会原因。

未成年人无“小案”。最高法意见提出，人民法院审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应当详细了解未成年人在成长环境和犯罪成因。同时，意见提出建立犯罪成因逐案分析报告机制，对未成年人犯罪案件逐案深入剖析案件背后是否存在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及司法保护薄弱、不到位等情形。

“导致未成年人犯罪的因素复杂，涉及各个方面。”宋英辉表示，对于未成年人犯罪的原因，要进行共性和个性分析，从而“抓前端、治未病”。

以网络因素为例，据最高法介绍，未成年人易受网络不良信息影响而产生犯罪动机。近年来实施抢劫、盗窃、暴力伤害犯罪的未成年人中，有近六成曾长期沉迷网络。

最高法意见对此提出，建立网络保护专项分析报告机制。在涉及网络的未成年人案件中，对相关主体是否履行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法定义务进行审查。发现存在问题的，应当及时向有关网络企业、主管部门发送司法建议；对涉嫌违法犯罪的，及时将相关线索移送主

管部门处理。

此外，针对一些人引诱、指使、利用未成年人实施违法犯罪活动，意见明确要依法从重处罚。其中特别强调，利用未达到刑事责任年龄的未成年人、留守儿童、在校学生实施犯罪的，以及通过向未成年人传授犯罪方法、提供毒品、管制麻醉精神药品、灌输了色情暴力等不良信息继而加以利用等严重损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严重危害社会和谐稳定的犯罪，依法从严惩处。

专家表示，这些举措意味着最高人民法院对未成年人犯罪问题，将从注重事后追责惩处，向事前事中事后保护、预防和重转变。对于未成年人犯罪问题，在司法惩处之外，要切实将各方面保护和关爱落到实处，把对不良行为的分级干预和前期管束落到实处。

“通过一个个案件，去寻找未成年人犯罪的成因和根源，才能够更有效、有针对性地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参与社会治理，更长远、根本地防治未成年人犯罪。”苑宁宁说。

（据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 记者罗沙 齐琪 冯家顺）



新华社发

A 对未成年人犯罪宽容不纵容

最高法提供的数据显示，近三年来，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数量总体呈上升趋势。

对此，最高法此次发布的意见明确，对未成年人犯罪宽容不纵容。其中特别强调：“对于主观恶性深、情节恶劣、危害严重，特别是屡教不改的，绝不姑息纵容，坚决依法惩治，确保司法公正。”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彭新林表示，我国对未成年人犯罪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是要惩戒结合，未成年人的身份不能成为逃避法律责任的“挡箭牌”。“宽容不纵容”，实际上就是该惩处的要依法惩处，发挥警示教育作用，让作恶者付出代价，让受害

者得到抚慰，让社会公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中国政法大学未成年人事务治理与法律研究基地副主任苑宁宁表示，2021年3月实施的刑法修正案（十一）对刑事责任年龄作出调整，再加上新修订的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目前我国法律对于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无论年龄大小，总体上均有相应的处置措施。必须全面贯彻落实法律，以严格公正司法回应社会关切，杜绝“一放了之”“不了了之”。

据最高法介绍，刑法修正案（十一）实施以来，人民法院对于已满12周岁、不满14周岁未成年

人杀人、重伤害犯罪案件，已审结4件4人，犯罪人年龄在12至13岁之间，被依法判处10至15年有期徒刑。

宽容但不纵容，有效教育引导未成年人遵纪守法。最高法意见传递出这一鲜明导向——即使是低龄未成年人，只要实施了侵权或者违法犯罪行为，本人及其监护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传递这种导向，就是要让未成年人正确认识违法犯罪行为。”上海市未成年人法研究会副会长张善根表示，无论是未成年人还是监护人，都不能把对未成年人的保护性制度，当成规避法律的手段。

值得注意的是，最高法意见专门提出，坚决依法惩治各类“校园”等违法犯罪行为，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未成年人在学校学习、生活期间发生人身损害，学校已经尽到教育管理职责的，依法判决学校不承担侵权责任，为学校依法依规开展教学管理提供司法保障。

“这个规定意义重大，有助于破解一些学校和老师‘不敢’管学生的难题。”张善根表示，法不能向不法让步，因为害怕“校园”而放弃管理，反而会鼓励和诱发违法行

B 从严处理学生欺凌，学校失职要担责

嘲讽、扇耳光、殴打辱骂……学生欺凌问题触目惊心，也极易诱发严重犯罪。

对此，最高法意见强调“依法从严处理学生欺凌”。人民法院在相关案件中发现存在学生欺凌现象的，应当与学校或培训机构及教育主管部门沟通，建议及时予以严肃处理，并跟进处理进展。欺凌行为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其中，最高法意见专门提出，探索通过诉前调解等方式，促使实施学生欺凌的未成年人真诚赔礼道歉。

“调解介入学生欺凌，是一种新的治理机制，有利于化解双方家庭以及家校的矛盾；促使欺凌者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也为被欺凌的人提供安慰，避免留下心理阴影。”张善根说。

记者了解到，不少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学校未能及时发现和干预欺凌、不良交友等问题，导致学生走向犯罪或者被侵害。最高法意见对此明确规定，学校、培训机构等未尽到教育管理职责的，依法判决承担侵权责任，并根据情况发送司法建议。